

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90220260408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市, 集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26.803906万元, 招标人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国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具体内容详见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3.2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经营企业法人,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投标人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经理需具有本企业【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4、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内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内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 6、对于投标人的技术、标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08 19:00:00到2026-04-30 09:30:00。

获取方式：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30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30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本招标项目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已由集发改审字【2026】9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地方政府财政性资金和居民自筹，招标人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国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2.2建设地点：乌兰察布市集宁区2.3招标规模：本项目改造老旧小区3个，分别是通达街80号(高管楼)、旧卫校转角楼、实验小学家属楼。建筑面积1.95万㎡,共3栋楼，涉及住户167户。改造内容包含节能改造面积3971.75平方米，房屋修缮面积11506.25平方米，给水管线929米，排水管线593米，强电工程201米，弱电工程767米，供热管线430米，硬化2027平方米，绿化147平方米，路灯10盏，安防监控3套，环卫设施、标识标牌及消防通道改造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4项目计划投资：326.803906元

2.5标段划分：标段编号A1509022026040801001001

标段名称集宁区2025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招标范围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326.803906

工期（日历天）225

七、其他说明7.1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7.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行业监管：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联系人：于女士、王女士联系电话：0474-8309157；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国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联系人：**谷晓焯**

电话：**18647447177****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百旺C区105商铺****

联系人：**连军**

电话：**18247141140**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连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浩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